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SIAN CITRUS HOLDINGS LIMITED

### 亞洲果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

#### 澄清公告

本公告乃由亞洲果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作出。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中期業績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澄清公告所用詞彙與中期業績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澄清，中期業績公告第12頁「股息」一節有一處筆誤，其內容應如下文所示(修正部分以下劃線標示)：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回顧期間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確認，中期業績公告內的所有其他披露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亞洲果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Ng Ong Nee**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Ng Ong Nee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伍海于先生(副行政總裁)；一名非執行董事James Francis Bittl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銳強先生、賴正先生、王天石先生及劉婕女士。

\* 僅供識別